

四技二專特殊選才甄審辦法

校系科(組)、學程				甄審成績計算方式		同分參酌順序	
朝陽科技大學 營建工程系				評分項目	占甄審成績比率	順序	項目
招生組別	技職特才及實驗教育組			備審資料 審查	100%	1	自傳及履歷
志願代碼	系統產生	招生名額	5 名			2	競賽成果或特殊表現證明
資格條件	具有下列資格條件之一者(符合任一項即可申請，並須檢附證明文件)： 1. 獲得全國工業類學生技藝競賽金手獎或優勝者。 2. 具有政府機構舉辦之土木營建相關證照檢定乙級證照三張(含)以上資格者。 3. 獲選為設計相關技能競賽之國手或參加公辦國際競賽培訓者。 4. 具土木建築相關領域之特殊才能、技藝或成果卓著者。			--	--	3	其他有利審查資料
						4	修課紀錄
				--	--	--	--
						--	--
				優待加分條	1. 屬家境清寒之經濟弱勢者5% 2. 屬新住民或其子女5% 3. 屬原住民學生5% 4. 居住於偏遠地區(宜蘭、花蓮、台東、離島)者5%		
資格審查繳驗資料注意事項		1. 明定資格證明文件 2. 特殊經歷證明或其他有利審查資料					
指定項目甄審費	500元	指定項目甄審費繳費方式說明	1. 指定項目甄審繳費自115.1.12(一)起至115.1.16(五)止。 2. 繳費方式：請至郵局劃撥。 (1) 郵政劃撥帳號：22490138 (2) 郵政劃撥戶名：財團法人朝陽科技大學 3. 繳費金額： (1) 一般考生甄審費用為新臺幣500元。 (2) 中低收入戶考生費用為新臺幣200元。 (3) 低收入戶考生得免繳甄審費用。(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須經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審查通過) 4. 請於郵政劃撥收據空白處書寫考生姓名、身分證字號及報名系組，並需於115.1.16(五)21:00前，將劃撥收據製成影像檔(PDF檔)上傳至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指定平台。 5. 經繳費但未上傳備審資料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退還報名費。				
指定項目甄審費繳費暨備審資料上傳截止時間	115.01.16(五) 21:00	體驗學習報告書或備審資料繳交說明	備審資料審查： 1. 修課紀錄(20%)。 2. 自傳及履歷(20%)。 3. 競賽成果或特殊表現證明(30%)。 4.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(30%)。 5. 符合優待加分資格之考生，請將證明文件PDF檔隨同備審資料一併繳交。				
指定項目甄審日期	--	指定項目甄審說明	無。				
備註	1. 本系修課規定及畢業條件等相關資訊請參閱本系網頁，聯絡電話(04) 2332-3000轉分機7002。 2. 學生應於修業期間至少通過TQC證照檢定，方得畢業。 3. 原住民考生得於備審資料中，展現對自身族群事務參與熱情及見解。						